

证券代码：000700

证券简称：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6-088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796 号）（以下简称“一次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板（含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所列问题逐一进行了分析和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发行人、保荐机构关于模塑科技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反馈意见回复文件。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